德发改审〔2024〕103号

**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庠柄钟山公园**

**项目建议书的复函**

德化县城市管理局：

你局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庠柄钟山公园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德城管函〔2024〕45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庠柄钟山公园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德化县龙浔镇丁墘村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占地面积42514.2平方米，主要建设消防车道、自行车道及园路铺装场地、配套设施（临时公厕）、绿化工程、停车场、休闲平台、儿童活动场地、室外照明工程、景观工程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1500万元。其中建安工程费1300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180万元(不含建设用地费)，基本预备费20万元。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。

五、项目编码：2404-350526-04-01-718215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4年5月至2026年5月。

七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八、代建单位：德化县城镇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。

九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、规划、环保、节能、安全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5月28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政府办、自然资源局、林业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利局、交通局、统计局，存档。 |